证券代码:002019　证券简称:亿帆医药　公告编号:2024-056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皮敏消胶囊获得新加坡注册批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SciGen Pte. Ltd.(以下简称"赛臻公司")于近日收到新加坡卫生科学局(Health Sciences Authority)(以下简称"HSA")核准签发的中成药注册批文,批准公司独家医保产品皮敏消胶囊在新加坡上市销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注册主要信息

1、药品名称:PIMINXIAO CAPSULES(皮敏消胶囊)

2、产品类别:中成药

3、剂型:胶囊剂

4、规格:每粒装0.4g

5、生产厂家:宿州亿帆药业有限公司

6、注册编号:129426

二、产品简介

该产品功能主治为:祛风除湿,清热解毒,凉血止痒。用于急慢性荨麻疹、急性湿疹属风热证或风热挟湿证者。

该药对于风热型或风热挟湿型急、慢性荨麻疹,急性湿疹在临床上已有显著疗效,并已得到大量临床验证。同时,临床文献证明皮敏消胶囊还可用于治疗银屑病、玫瑰糠疹、皮肤瘙痒症、接触性皮炎等各种皮肤病,并获得《中成药临床应用指南-皮肤病分册》《瘾疹(荨麻疹)中医治疗专家共识》《湿疹(湿疮)中医诊疗专家共识》《玫瑰糠疹中医治疗专家共识》等权威推荐。皮敏消胶囊为纯中药制剂,毒副作用小,经20余年临床应用验证,未发生严重不良反应,安全性好。

公司于2024年7月向HSA递交了中成药产品注册申请(申请号:2494014B),并于2024年10月获得HSA的注册批准。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皮敏消胶囊获新加坡注册批文,是公司继独家产品复方银花解毒颗粒、麻芩消咳颗粒、银杏叶丸后的第四个中药重点产品成功实现海外注册,进一步优化了公司境外产品结构,丰富了产品管线。

本产品海外市场目前暂未实现销售,本次获得新加坡注册批文,如商业化顺利,将对公司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上述产品的具体经营情况受海外市场政策环境变化、汇率波动、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四、报备文件

《注册批准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A/H):000063/763　证券简称(A/H):中兴通讯　公告编号:202453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按照《香港上市规则》公布董事会会议通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简称"《香港上市规则》")规定,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刊登了董事会会议通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境内外同步披露的要求,特将有关公告同步披露如下,供参阅。

特此公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告之内容概不负责,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亦不发表任何声明,并明确表示,概不对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产生或因倚赖该等内容而引致之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ZTE
ZTE CORPORATION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763)

董事会会议通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会(「董事会」)谨此宣布,董事会会议将于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星期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南路中兴通讯大厦举行,藉以(其中包括)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个月之第三季度业绩及其发布,以及处理任何其他事项(如有)。

承董事会命
李自学
董事长

深圳,中国
二零二四年十月八日

于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会包括三位执行董事:李自学、徐子阳、顾军营;三位非执行董事:方榕、诸为民、张洪;以及三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庄坚胜、王清刚、徐奇鹏。

证券代码:000681　证券简称:视觉中国　公告编号:2024-053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吴玉瑞女士的通知,获悉吴玉瑞女士所持本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要求,对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质押日	质权人
吴玉瑞	是	730.00	9.49%	1.04%	2024年5月15日	2024年9月30日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730.00	9.49%	1.04%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吴玉瑞及其一致行动人直接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吴玉瑞	7,689.13	10.98%	3,701.00	2,971.00	38.64%	4.24%	0	0%	0	0%
廖道训	4,154.06	5.93%	1,900.00	1,900.00	45.74%	2.71%	0	0%	0	0%
梁继军	2,939.38	4.20%	0	0	0	0	0	0%	2,204.54	75.00%
合计	14,782.58	21.10%	5,601.00	4,871.00	32.95%	6.95%	0	0%	2,204.54	22.24%

注: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备查文件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943　证券简称:宇晶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2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日常经营重要合同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合同类型:销售与服务合同;

2、合同标的物:切片机等生产设备及金刚石线生产线;

3、合同金额:约人民币4亿元(含税);

4、合同生效条件:自各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5、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生效日起至合同约定的双方责任和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6、风险提示:上述项目将按合同约定条件分期交付。按照公司收入确认政策,公司将在设备验收后确认收入,是否对2024年当期业绩产生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合同签署情况

(1)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分包商")近日与海外某光伏企业(以下简称"买方")及国内某企业(以下简称"承包商")签订三方《采购与服务合同》。以三方签署的《采购与服务合同》为基础,公司近日与承包商签署了《采购合同》,公司作为分包商向承包商销售切片机等生产设备及金刚石线生产线,合同金额约人民币4亿元(含税)。

(2)对方当事人情况

因本次合同部分信息涉及商业秘密和商业敏感信息,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以及公司内部确认的自愿性披露标准等相关规定,公司已履行内部信息披露豁免程序,豁免披露客户的具体信息。该客户具有良好的信用,具备履约能力,履约风险可控。客户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二、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合同金额约人民币4亿元(含税)。受本合同具体交货批次及验收时间的影响,合同履行对2024年业绩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将对公司2025年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三、风险提示

该项目将按合同约定条件分期交付,按照公司收入确认政策,公司将在设备验收后确认收入,是否对2024年当期业绩产生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603301　证券简称:振德医疗　公告编号:2024-025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许昌振德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许昌园林",系控股股东浙江振德控股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1,773,9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2%。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振德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鲁建国、沈振芳与许昌园林系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57,748,0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20%。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许昌园林因自身资金需求,自本公告披露日起15个交易日后3个月内,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进行减持。具体减持内容如下:许昌园林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公司若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量、股权比例将进行相应调整。

● 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许昌园林所持有的公司股份11,773,940股尚处于质押状态,需取得质权人同意并解除该股份质押后才能实施减持计划。减持计划是否能够实施完成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4年10月8日收到许昌园林《关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计划的告知函》,现将减持计划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许昌振德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5%以下股东	11,773,940	4.42%	非公开发行取得:11,773,94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浙江振德控股有限公司	132,739,480	49.82%	控股股东,为实际控制人控制公司
	许昌振德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11,773,940	4.42%	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
	鲁建国	3,924,646	1.47%	实际控制人
	沈振芳	9,310,000	3.49%	实际控制人,与鲁建国系夫妻关系
	合计	157,748,066	59.20%	-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许昌振德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不超过:7,993,536股	不超过:3%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664,512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5,329,024股	2024/10/30 ~ 2025/1/27	按市场价格	非公开发行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本次减持主体承诺情况具体如下:

许昌园林非公开发行新认购的公司股票11,773,940股,在该等新增股份发行上市之日(2022年9月26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股东根据自身需要进行的减持,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许昌园林所持有的公司股份11,773,940股尚处于质押状态,需取得质权人同意并解除该股份质押后才能实施减持计划,减持计划是否能够实施完成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减持期间内,许昌园林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择机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法律法规或相关规定的不得减持的情形。许昌园林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3648　证券简称:畅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7

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减持计划披露日,嘉融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嘉融投资")持有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5,363,133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4.24%,上述股份全部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2018年9月13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嘉融投资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2024年10月14日至2025年1月13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拟减持不超过10,872,384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采用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若上述减持计划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嘉融投资有限公司	5%以下股东	15,363,133	4.24%	IPO前取得:15,363,133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股东最近一次的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嘉融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	0.17%	2022/4/15 ~ 2022/4/18	14.67-16.14	2022/2/8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嘉融投资有限公司	不超过:10,872,384股	不超过:3%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0,872,384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0,872,384股	2024/10/14 ~ 2025/1/13	按市场价格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	自身资金需要

注:嘉融投资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如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关于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嘉融投资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下,嘉融投资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2.关于减持意向与持股意向的承诺

(1)在承诺的锁定期内,持续持有公司股份。

(2)在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其累计减持数量可能最高达到上市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100%,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以相应调整后的价格、股本为基数。

(3)减持股份行为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并严格履行相关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是□否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嘉融投资将根据自身的资金需求、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及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否

(三)本次减持股份计划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

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相关股东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1686　证券简称:友发集团　公告编号:2024-135
债券代码:113058　转债简称:友发转债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序号	被担保方	简称
1	天津友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友发供应链
2	邯郸市友发钢管有限公司	邯郸友发
3	唐山友发新型建筑器材有限公司	唐山友发新型建材
4	天津市友发德众钢管有限公司	友发德众

● 担保人名称

序号	担保方	简称
1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或本公司

● 公司于2024年1月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提供与接受担保额度的议案》。在该担保计划范围内,2024年9月1日至9月30日,公司为子公司、子公司提供的(已开始使用授信额度的)担保合同金额为66,500.00万元;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为实际使用的授信额度提供的)担保余额为447,143.67万元。

● 2024年9月份发生的担保中不存在反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存在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2024年9月份公司担保计划进展情况:

2024年9月1日至9月30日,公司为子(孙)公司、子(孙)公司在2024年度担保计划内提供的(已开始使用授信额度的)担保合同金额为66,5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被担保方	担保方	债权人	合同担保金额(万元)	实际使用额度(万元)	实际使用时间	新增担保额度或存量贷款续担保额度	担保预计有效期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										
友发供应链	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河东支行	2,500	500	2024/8/7	新增担保	42个月	49.28%	是	否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分行	10,000	1,000	2024/8/5	新增担保	42个月	49.28%	是	否
				1,000	2024/9/18					
				260	2024/9/24					
				1,000	2024/9/27					
				400	2024/9/29					
邯郸友发	公司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邯郸分行	7,000	4,940	2024/9/24	新增担保	42个月	54.7%	是	否
		邯郸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安支行	20,000	5,000	2024/9/27	存续量担保	48个月	54.7%	是	否
友发德众	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静海支行	8,000	2,000	2024/9/30	新增担保	42个月	62.7%	是	否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唐山友发新型建材	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19,000	700	2024/9/6	新增担保	42个月		是	否
				2,800	2024/9/19					
				2,800	2024/9/23					
				700	2024/9/27					
合计			66,500	23,100	--	--	--	--	--	--

(二)本次担保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3年12月21日、2024年1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提供与接受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孙)公司、控股子(孙)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总额合计不超过1,586,918.00万元,其中新增的担保为不超过613,500.00万元,其余为存量贷款续担保。

公司2024年度对外提供融资担保的安排是基于对目前业务情况的预计,在年度担保计划范围内,上述担保总额可在公司与子(孙)公司之间调剂。如2024年度发生新设、收购等情形成为公司子(孙)公司,该等新设立或收购子(孙)公司的担保,也可以在预计的担保总额范围内调剂使用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2024年度提供及接受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4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天津友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天津友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2-10-19

公司注册地: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7815号18号库204室

法定代表人:韩德恒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木材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机械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矿石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钢压延加工;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国内货物运输代理;电子过磅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财务数据:

经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其资产总额为203,630.82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100,356.48万元人民币,流动负债总额为100,356.48万元人民币,资产净额为103,274.33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1,655,766.51万元人民币,净利润3,406.21万元人民币。

未经审计,截至2024年6月30日,其资产总额为133,108.48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30,793.29万元人民币,流动负债总额为30,793.29万元人民币,资产净额为102,315.19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1,271,675.94万元人民币,净利润1,809.05万元人民币。

2、邯郸市友发钢管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邯郸市友发钢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6-21

公司注册地:成安县商城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李茂学

注册资本:43,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高频焊管、热镀锌钢管、钢塑复合管、不锈钢复合管、PP-R管、PE管、螺旋钢管、方矩管、方矩镀锌管、涂塑管制造、加工;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批发零售;铁精粉批发零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以上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财务数据:

经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其资产总额为136,401.65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74,616.44万元人民币,流动负债总额为74,298万元人民币,资产净额为61,785.20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933,042.95万元人民币,净利润9,778.92万元人民币。

未经审计,截至2024年6月30日,其资产总额为202,503.85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143,756.57万元人民币,流动负债总额为143,456.72万元人民币,资产净额为58,747.28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435,621.69万元人民币,净利润5,697.95万元人民币。

3、唐山友发新型建筑器材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唐山友发新型建筑器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82MA0F5NQ57C

成立日期:2020-06-28

公司注册地:河北丰南经济开发区临港经济园西扩区

主要办公地点:河北丰南经济开发区临港经济园西扩区

法定代表人:李相东

注册资本:24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脚手架、爬架及其配件的生产及租赁;金属构件的生产;光伏支架制造及加工:高频焊管、热镀锌钢管制造及加工;金属材料(稀贵金属除外)、五金交电批发零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不得从事本省产业政策禁止或限制项目的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财务数据:

经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其资产总额为271,994.51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89,380.47万元人民币,流动负债总额为74,509.04万元人民币,资产净额为182,614.04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563,171.10万元人民币,净利润-18,539.85万元人民币。

未经审计,截至2024年6月30日,其资产总额为288,224.40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113,026.08万元人民币,流动负债总额为101,961.24万元人民币,资产净额为175,198.33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300,746.46万元人民币,净利润-8,340.31万元人民币。

4、天津市友发德众钢管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天津市友发德众钢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223730349 79XF

成立日期:2001-07-23

公司注册地:天津市静海区大邱庄镇信亿道33号

主要办公地点:天津市静海区大邱庄镇信亿道33号

法定代表人:陈目林

注册资本:20,960.89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高频焊管、热镀锌钢管、钢塑复管、螺旋钢管制造、加工;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批发兼零售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或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财务数据:

经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其资产总额为96,667.93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60,607.53万元人民币,流动负债总额为60,607.53万元人民币,资产净额为36,060.39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657,415.89万元人民币,净利润6,493.41万元人民币。

未经审计,截至2024年6月30日,其资产总额为113,924.79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80,908.17万元人民币,流动负债总额为80,908.17万元人民币,资产净额为33,016.62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304,448.35万元人民币,净利润2,737.71万元人民币。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被担保方	担保方	债权人	签署日期	合同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月)	担保责任
友发供应链	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河东支行	2024/3/28	2,500	最高额保证	42	连带责任 保证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分行	2024/8/21	10,000	最高额保证	48	连带责任 保证
邯郸友发	公司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邯郸分行	2024/7/24	7,000	最高额保证	48	连带责任 保证
		邯郸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安支行	2024/3/28	20,000	最高额保证	48	连带责任 保证
唐山友发新型建材	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2024/7/4	19,000	最高额保证	47	连带责任 保证
友发德众	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静海支行	2024/9/25	8,000	最高额保证	46	连带责任 保证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2024年度担保计划是根据公司及所属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和资金安排,为满足部分所属公司的资金需求而进行的合理预计,所有被担保主体均为公司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充分的控制力,能对其生产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整体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提供与接受担保额度的议案》。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均为公司及子(孙)公司之间的担保,有助于公司日常业务的开展,符合公司整体和长远利益,且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本次担保事项依据2023年度的实际担保情况及对未来融资需求,对公司2024年度拟发生的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担保进行的预计,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整体的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提高决策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预计2024年度提供与接受担保额度的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子(孙)公司、控股子(孙)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447,143.67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8.05%。公司对外担保全部是公司及全资子(孙)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对公司合并范围以外主体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601686　证券简称:友发集团　公告编号:2024-140
债券代码:113058　转债简称:友发转债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张德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6,6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17%,其所持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公司于2024年9月28日发布的《关于董事减持股份结果暨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34),公司董事张德刚先生提前终止该减持计划,减持数量2,18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5%,2024年未完成减持数量2,529,250股。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自身资金需求,张德刚先生拟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者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2,529,250股公司股份,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18%,占其持有股份的15.17%,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本次减持全部完成后,张德刚先生2024年累计减持股份不超过所持股份的25%。若减持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在此减持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公司于2024年10月8日收到公司董事张德刚先生《减持股份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张德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6,675,000	1.17%	IPO前取得:16,675,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张德刚	不超过:2,529,250股	不超过:0.18%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529,25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2,529,250股	2024/10/30 ~ 2025/1/29	按市场价格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公司董事张德刚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若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上市后6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收盘价格将作相应调整),本人直接、间接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

3、在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上市后至本人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减持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4、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不会因本人在公司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张德刚本次减持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九条规定的情形。

公司将继续关注张德刚先生减持计划的后续实施情况,督促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并根据实施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张德刚先生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告知义务,本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601686　证券简称:友发集团　公告编号:2024-136
债券代码:113058　转债简称:友发转债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质押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抵押人名称

序号	抵押人名称	简称
1	江苏友发钢管有限公司	江苏友发
2	天津友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友发供应链
3	唐山友发新型建筑器材有限公司	唐山友发新型建材

● 公司于2024年1月8